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704臺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125號
聯 絡 人：劉姿君
電　　話：06-2514526#214分機214
傳　　真：06-2813946
電子郵件：tzjun@mail.tnssh.tn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南二中總字第11504001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5A400913_1_15112503640.pdf、115A400913_2_15112503640.pdf、115A400913_3_15112503640.pdf、115A400913_4_15112503640.pdf）

主旨：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校辦理「115年度第二梯次課程諮詢教師增能研習」，請貴校遴選教師增能回流受訓並請完成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4月1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24978B號令發布之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」(以下簡稱課諮教師要點)辦理。

二、請各校薦派順序為107、108、109年度等，已取得課程諮詢教師合格證號教師，並已於112、113、114年度參加過增能回流研習之教師無須再報名。

三、有關報名參加研習之相關規定，詳述如次：

(一)各場次研習均有管制參加人數之上限(報名額滿，系統予以關閉，不再受理報名)；貴校如須送訓多位教師，請分散於不同場次，避免產生校內教師課務處理問題(調課、代課)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請起至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研習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0915
11570751000

系統」進行網路報名(https://cctw-tnssh.k12ea.gov.tw)

四、為配合資安強化系統升級，密碼長度修改為12至16碼，敬請貴校承辦人先點選「忘記密碼」鍵後，依據系統密碼設定原則重新設定。

五、請貴校惠予受訓教師公差出席及課務派代，並請承辦人協助轉知受訓教師以下事項：

(一)為辦理研習簽到、簽退，請務必攜帶「個人專屬QRCode」與會。

(二)課程遲到或中途離席達15分鐘以上者，則無法登錄教師研習時數3小時。

(三)可自備平板或筆電，以利操作。

六、檢附「115年度第二梯次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增能研習場次表」、「115年度第二梯次薦派參加課程諮詢增能研習之教師人數表」、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研習系統登入說明」及「個人簽到退QR Code下載作業說明」等檔案各乙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（含附件）、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基隆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新竹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新竹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苗栗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南投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彰化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雲林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嘉義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嘉義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屏東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宜蘭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花蓮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臺東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本校總務處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9/15 14:09:52